

证券代码：871803

证券简称：太湖湖泊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0年4月7日；

原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公司于2017年8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太湖湖泊，证券代码：871803。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自聘请中邮证券担任主办券商以来，中邮证券秉承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责任，指导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管理制度，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严格把控、审查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合规等提供了各种指导。公司对中邮证券在担任主办券商期间给予公司的支持深表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中邮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我公司已与原主办券商中邮证券签署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

二、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与中邮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与华英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上述协议均已约定自全国股转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

2020 年 4 月 7 日，全国股转系统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上述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由华英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